

2023 年澧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公开

2023 年澧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文旅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文旅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文旅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宣传、文化、旅游和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拟订落实方针政策的方案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电事业、旅游业、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动文化广电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和高质量发展。

（三）组织管理全县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推进全县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县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相关门类艺术、各相关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推进旅游惠民，推动文化惠民工程实施。

（六）指导、推进全县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

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协调有关部门配合履行本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十）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县、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指导、管理全县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推广活动，推动澠池文化走出去。

（十二）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实施相关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扶助贫困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十三）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组织查处本领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十四）指导全县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十五）组织拟订全县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

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县“智慧广电”建设和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十六) 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宣传工作，拟定全县文物和博物馆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组织文物和博物馆人才培训。协调有关部门配合处理文物安全保卫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十七) 负责县域内世界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协同有关部门负责国家级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传统古村落的推荐申报和规划、管理、保护、监督工作。

(十八) 组织全县文物资源调查，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和全国、省级、市级、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全县大遗址保护、古建筑保护维修、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文物保护和考古发掘项目，负责全县文物调查、勘探、考古发掘工作。

(十九) 负责推动和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纪念馆的业务工作；负责文物和博物馆有关审核、报批工作，指导社会文物管理、抢救、征集等工作。

(二十) 编制文物事业经费预算，审核并监督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规划、指导全县博物馆、纪念馆和文物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全县文物事业统计工作。

(二十一) 负责组织县域内国家、省、市重点项目建设中的文物抢救保护工作。

(二十二) 拟订全县文物资源管理利用规划，指导全县文物和

博物馆单位开放利用及文创产品的研发推广,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文物单位的开放管理、保护利用工作。

(二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澧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设 5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文化艺术股、文化旅游市场监督管理股、文物管理股和广电管理股。

三、澧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预算单位构成

澧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文旅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澧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083.2 万元,支出总计 1083.2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45.55 万元,减少 4%。主要原因是:戏曲艺术服务中心单独核算;支出减少 45.55 万元,减少 4%。主要原因是:戏曲艺术服务中心单独核算。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文旅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08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83.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文旅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08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5.2 万元，占 78%；项目支出 238 万元，占 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文旅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83.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5.55 万元，减少 4%，主要原因是：戏曲艺术服务中心单独核算；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文旅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108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5.2 万元，占 78%；项目支出 238 万元，占 22%。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8.4 万元，占 9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 万元，占 4%；卫生健康支出 15.5 万元，占 1%；住房保障支出 24.8 万元，占 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文旅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45.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29.1 万元，占 98.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6.1 万元，占 1.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文旅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33.6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1.81万元，下降5%。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下降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出境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15.7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84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比2022年减少0万元，

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购买车辆需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97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倡导绿色出行。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文旅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6.1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22 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3%，主要原因：人员退休，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08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29.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6.1 万元，支出项目共 10 个，支出总额 238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支出总额 0 万元。2023 年我部门拟组织对 10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38 万元。我部门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

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单位：澠池县文化广电和旅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	二、外交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	三、国防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	四、公共安全	
五、事业收入	0.0	五、教育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	六、科学技术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998.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4.5
九、其他收入	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	15.5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4.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83.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083.2
上年结转结余	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1,083.2	支 出 合 计	1,083.2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83.2	845.2	829.1	0.0	16.1		238.00	227.00	11.00
			304	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83.2	845.2	829.1	0.0	16.1		238.0	227.0	11.0
207	01	01		行政运行	895.4	760.4	746.1		14.3		135.00	135.00	
207	01	03		机关服务	10.0						10.00	10.00	
207	01	04		图书馆	11.0						11.00		11.00
207	01	08		文化活动	38.0						38.00	38.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14.0						14.00	14.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0						30.00	3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	11.5	9.7		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3.0	33.0	3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	8.0	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5	7.5	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8	24.8	24.8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溧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83.20	一、本年支出	1,083.20	1,083.20	1,083.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083.2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998.40	998.40	998.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4	44.54	44.5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49	15.49	15.4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4.79	24.79	24.7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083.20	支出合计	1,083.20	1,083.20	1,083.2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83.2	845.2	829.1	0.0	16.1		238.0	227.0	11.0	
		304	渑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083.2	845.2	829.1	0.0	16.1		238.0	227.0	11.0	
207	01		行政运行	895.4	760.4	746.1		14.3		135.0	135.0		
207	01		机关服务	10.0						10.0	10.0		
207	01		图书馆	11.0						11.0		11.0	
207	01		文化活动	38.0						38.0	38.0		
207	01		群众文化	14.0						14.0	14.0		
207	0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0						30.0	30.0		
208	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	11.5	9.7		1.8					
20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3.0	33.0	33.0							
210	11		行政单位医疗	8.0	8.0	8.0							
210	11		事业单位医疗	7.5	7.5	7.5							
221	02		住房公积金	24.8	24.8	24.8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		涪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5.20	829.10	16.1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60	9.6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09.36	709.36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8	1.28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1.22	11.22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5.16	5.16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0	1.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9.12	9.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1	2.31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10		16.1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01	6.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05	33.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49	15.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4.79	24.7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埤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 万元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9	17.9		
33.6					15.7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涪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我部门本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涪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238.00	238.00							
	304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238.00	238.00							
其他运转类	旅游专款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70.00	70.00							
其他运转类	文化执法经 费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旅游办经费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考古遗址公 园项目建设 办公经费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公务用车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党性修养馆 维护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黄河旅游节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公务接待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文物普查和 图书购置业 务经费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11.00	11.00							
其他运转类	文化馆、图 书馆、乡镇 文化站免费 开放县级配 套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38.00	38.00							
其他运转类	电影放映员 生活补贴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14.00	14.00							
其他运转类	仰韶村绿化 整修	涪池县文化 广电和旅游 局	30.00	30.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澠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度履职目标	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电事业、旅游业、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动文化广电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组织管理全县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推进全县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县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相关门类艺术、各相关艺术品种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文化市场检查		指导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协调有关部门配合履行本行业安全监管责任。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083.2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083.2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845.2	
	（2）项目支出		23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率	≥95%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履职效益	稳步提高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04		238.00	238.00								
304001	澠池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38.00	238.00								
411221230000000002456	党性修养馆维护	10.00	10.00		提升	党性修养馆维护	≥1年	扩展党性学习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411221230000000002457	文化执法经费	10.00	10.00			巡查次数	100次	文化市场监管全覆盖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确保文化市场安全	提升				
						全年	≥12月	提升我县旅游形象	提升		
411221230000000002458	旅游办经费	5.00	5.00			宣传及活动报道	≥10次			群众满意度	≥95%
						提高旅游服务水平	提升				
411221230000000002459	黄河旅游节	10.00	10.00			全年	≥12月	宣传和推广黄河旅游节对外形象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宣传和对外报道黄河旅游节	≥1次				
						确保黄河旅游节正常开展	提升				
411221230000000002461	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	38.00	38.00			全县乡镇文化站	≥12个	提高人民群众文化生活质量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验收合格	提升				
						全年	≥12月				
411221230000000002462	旅游专款	70.00	70.00			对外宣传报道	≥20次	提升我县旅游形象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提高旅游服务水平	提升				
						全年	≥12月				
411221230000000002463	考古遗址公园项目建设办公经费	20.00	20.00			考古遗址公园	≥1座	提高群众对文物的认知度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提升				
						全年	≥12月				
411221230000000002464	电影放映员生活补贴	14.00	14.00			完成观看电影片数量	≥240部	提高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确保全县人民看上高质量影片	提升				
						全年	≥12月				
411221230000000002465	仰韶村绿化整修	30.00	30.00			仰韶遗址公园	≥1座	提升仰韶遗址公园对外形象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确保遗址公园绿化环境优美	提升				
						全年	≥12月				
411221230000000002467	公务用车	10.00	10.00		提升	公务用车	≥4辆	提升公务用车的服务质量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配合完成需要公车的工作	提升				
						完成需要用车的工作	提升				
						全年	≥12月				
411221230000000002514	公务接待	10.00	10.00		提升	全年公务接待	≥12月	提升被接待人对澠池的满意度	提升	被接待人满意度	≥95%
						公务接待	≥625次				
						高质量完成公务接待	提升				
4112212300000000038378	文物普查和图书购置业务经费	11.00	11.00		提升	文物普查	≥60次	保障文物、保障图书质量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及时普查保障文物	提升				
						全年	≥12月				